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关于报送供暖季期间保供重大风险隐患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发展改革委、经信委（工信委、工信厅）、能源局、北京市城管委，国家铁路集团、国家管网集团、中石油、中石化、中海油、国家电网、国家能源投资集团、中煤集团办公厅（办公室、综合管理部）：

北方地区已陆续进入供暖季，保暖保供进入临战应战状态。11月2日，广西北海LNG接收站2#罐发生重大火灾事故，为我们今冬明春安全保供工作敲响了警钟。为避免类似事故再次发生，请各地、有关企业务必高度重视，严格落实责任，加强组织协调，投入更多工作力量，全面做好天然气、煤炭、电力等领域保供隐患梳理排查，从实过细排查影响产、供、储、运、销等环节存在的问题、风险、隐患，对发现的问题立即整改到位，不留死角，切实保障今冬明春保供工作安全平稳有序。

请你单位组织于11月6日下班前，将排查出的本地区、本企业天然气、煤炭、电力保供等方面存在的具体问题、风险、隐患，以及采取的整改措施情况，按严重程度排序形成清单，报送国家发展改革委经济运行调节局。所有地区和企业务必按要求报

送。

联系人：李强

电话：010-68505554

传 真：010-68505556

邮 箱：yxj_yqc@ndrc.gov.cn

